

浙江大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浙江大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以下简称“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结合浙江大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我们对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

一、重要声明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依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行使原监事会全部法定职权，对董事会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公司董事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的是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由于内部控制存在的固有局限性，故仅能为实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二、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三、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情况

（一）内部控制评价范围

公司按照风险导向原则，结合 2025 年监管要求及公司全球业务发展实际，确定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包括母公司以及全部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 100%，营业收入合计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总额的 100%。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业务包括：资金活动、采购业务、资产管理、销售管理、研究与开发、全面预算、信息系统等。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事项包括：

1、组织架构

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文件规定，公司建立了以股东会、董事会及其下设专门委员会和管理层为核心的法人治理架构，制定了规范的议事规则和决策程序，在决策、执行、监督等方面划分了明确的职责权限，形成了科学有效的职责分工和制衡机制，在内部控制方面也建立了清晰的组织架构和职责分工。

（1）股东会

股东会是公司最高权力机构，审议批准公司利润分配方案、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等重大事项。

（2）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3 名，董事会执行股东会的决议，负责内部控制体系的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战略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公司严格执行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工作细则，明确职责和权限，为董事会决策提供专业意见和建议。

（3）管理层

管理层包括公司总裁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对董事会负责，开展公司的生产经营管理工作。总裁可召集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召开总裁工作班子议事会议，并根据会议内容邀请相关人员参加。

（4）审计委员会

履行监督及评估企业内外部审计工作、公司内部控制及管理层层依法履行职责等法律法规规定的职责。

报告期内，公司运作规范，严格执行公司相关工作制度规定召开会议，审议公司重大事项。公司各个职能部门和下属子公司能够按照公司制订的管理制度规

范运作，形成了与公司实际情况相适应的、有效的经营运作模式，组织机构分工明确、职能健全清晰。

2、发展战略

公司在董事会下设立战略委员会负责发展战略管理工作，对公司长期发展战略、重大投资决策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公司通过收集、综合分析公司业务所在行业领域内外部信息，持续进行市场调研，召开战略研讨会，广泛征求内、外部专家和委员会等各方面的论证意见，制定了符合公司实际的发展战略：公司是全球领先的以视频为核心的智慧物联解决方案提供商和运营服务商，以 AIoT 和物联数智平台两大技术战略为支撑，将人工智能、大数据、物联网技术有效融合于公司产品与解决方案，服务城市数字化创新和企业数智化转型。

3、人力资源

公司在人力资源的配置、招聘、薪酬福利、培训、绩效考核、晋升、职业规划等各方面均建立了较为完备的管理体系，并按照国家规定给员工缴纳各项社会保险。通过企业文化的落实和多样化的、可持续的长效激励体系，激发了员工的工作热情，有效的加强了核心员工的凝聚力，确保公司经营目标和员工个人发展的实现，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奠定基础。

4、社会责任

公司以产业报国为己任，以“让社会更智能、让生活更美好”为使命，积极倡导责任文化，在扮演好“商业人”角色的同时，承担好“社会人”应承担的责任。公司秉承“成就客户，成就奋斗者”的核心价值观，遵循“诚信、创新、高效、极致、共赢”的核心理念，围绕“客户、奋斗、竞争、极致、问题、绩效、廉洁”七大导向，在追求经济效益、保护股东利益的同时，始终坚持合规经营、深化技术创新、助力人才成长、践行责任采购、保护生态环境、遵守商业道德、支持公益事业，积极为客户、员工、合作伙伴和社区创造价值。公司识别、评估并严格管理生产、运营和服务等过程对可持续发展的影响，建立并不断完善质量、环境以及职业健康与安全等管理体系，促进公司与社会、利益相关方和环境的和谐统一。

5、企业文化

公司始终将企业文化视为连接全球员工、实现价值共创的精神纽带，以战略周期为导向持续迭代文化体系。在文化宣贯与落地上，高管作为文化传播第一责

任人，在重大战略会议、年会等场景深度解读文化导向与业务结合点；在日常培训中注重导入企业文化解读课程，并注重挖掘报道优秀员工事迹，让文化理念具象化为可感知的行为示范。此外，公司注重将文化 DNA 植入业务流程的关键节点，搭建全员诚信与廉洁档案，将价值观践行纳入考核体系。各部门结合自身业务特点开展文化研讨，并制定符合公司文化导向和业务实际的年度文化落地计划，确保文化从理念到行为的闭环落地，为业务发展提供持续的精神动力。

6、资金活动

公司制订了货币资金管理相关制度，对办理货币资金业务的不相容岗位已做分离，相关部门与人员存在相互制约关系，建立了严格的授权审核程序，形成了重大资金活动集体决策和联签制度，规范公司的投资、筹资和资金运营活动，有效防范资金活动风险、提高资金效益。

7、采购业务

公司建立和完善《供应商纳入管理流程》《采购订单管理流程》《采购价格管理流程》等采购业务相关的管理制度和办法，统筹安排采购计划，明确请购、审批、购买、验收、付款等环节的职责和审批权限，按照规定的审批权限和程序办理采购业务，并通过《采购管理部轮岗管理办法》《采购人员行为规范》等流程规范采购人员的行为，促进企业合理采购，满足生产经营需要，防范采购环节的舞弊风险。

8、资产管理

公司建立了科学的固定资产管理制度，明确了岗位分工和审批权限，对固定资产的购置、合同订立、验收、保管、使用、维护、借用、调拨、处置等都作了相关规定并严格按照规章制度执行。涵盖了固定资产管理内部控制的各个方面，固定资产的内部控制设计健全、合理，执行有效。

公司已建立了实物资产管理的一系列标准，对实物资产的验收入库、领用发出、保管、处置等关键环节进行控制，采取了职责分工、实物定期盘点、财产记录、账实核对等措施，能够有效地防止各种实物资产的被盗、偷拿、毁损和重大流失。

9、销售业务

公司制定了销售与收款管理制度，并在合同订立审批与决策等环节建立了规范程序；同时设置了从事销售业务的相关组织机构，对相关岗位均制订了相应的

工作职责。公司在整个销售与收款循环所涉及各个环节，从销售预算、标准服务价格制定、销售合同的审批、签订、信息录入和合同管理、销售发票的开具和管理、销售货款的确认、回笼与相关会计记录、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与审批至坏账的核销与审批，明确了各自的权责及相互制约的措施。

10、研究与开发

公司重视新产品、新技术的研发投入，持续加大研发投入，特别是提升研发效率和加强产品品质方面，建立并实施鼓励创新管理办法，重视研发人才的培养。公司通过持续改进产品技术，提升产品品质，深入结合市场需求，更加迅速的将产品推向市场，实现从产品导向到顾客导向和解决方案导向的蜕变。

11、工程项目

公司推行工程建设规范化、科学化、程序化、标准化管理，持续优化和完善基建类项目的管理流程，发布了《工程建设管理制度》、《施工管理制度》等多个管理文件，对工程项目的各个阶段进行了严格规定，包括项目设计、招标、安全、质量、工期、竣工、成本控制以及档案管理等各方面，保证工程项目质量和进度，防范工程项目管理中的各种风险，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12、财务报告

公司制定了《收入确认规范》《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制度，为规范公司会计核算与信息披露，提高会计信息质量，确保财务报告合法合规、真实完整，保护投资者、债权人及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公司建立了关联交易审批、会计业务处理、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变更、财务报告编制与审核等主要控制流程，合理设置了财务报告相关的部门和岗位，明确职责权限，明确了会计核算、报告编制、复核、审批的控制程序及职责分工。

13、全面预算

公司制定了《年度预算指引制定流程》《年度预算生成流程》《管理预算执行流程》《预算变更流程》等制度，明确预算编制、审批、执行、分析、考核等各部门、各环节的职责任务、工作程序和具体要求，建立了全面的预算管理体系，保证对公司战略的有效承接与实现，更好地进行资源调配。公司制定了成本核算、费用报销等制度，建立了申请、审批、付款等环节的主要控制流程，通过开发及应用网上费用报销管理系统、并合理设置业务部门与付款部门的岗位，明确职责

权限，加强对成本费用报销的流程、期限、审批、付款、会计处理、预算分析等环节的控制，堵塞成本费用支出环节的漏洞。各控制流程建立了严格的管理制度和授权审核程序。

14、合同管理

公司合同管理主要有合同的签订、合同的审查批准、合同的履行、合同的变更解除、纠纷处理、合同管理等方面的控制程序，涉及合同的审批、合同履行情况的检查纠纷处理等控制活动。公司建立并完善合同管理分级授权管理机制，强化对合同签署和执行的内部控制，对公司各级人员代表公司对外协商、签订和执行合同的行为加以规范和控制，防范和降低了公司法律风险，切实维护公司的合法权益。

15、内部信息传递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内部信息传递和沟通渠道，包括治理层与管理层的沟通、经营目标的传达、管理和内部控制的下达、主要业务流程信息的传递等，充分利用信息技术，强化内部报告信息集成和共享，将内部报告纳入企业统一信息平台，构建科学的内部报告网络体系。在各部门各岗位职责中对各岗位的沟通对象进行明确规定，各岗位对其工作成果负责，同时按照权限上报相关领导。同时，公司建立与外部咨询机构、外部审计师的沟通，积极接受其对公司内部治理和内部控制方面有益的意见，完善的信息传递和沟通渠道保证了公司经营活动的高效和健康。

16、信息系统

公司结合组织架构、业务范围等因素，制定信息系统建设整体规划，从管理信息安全、管理客户需求与交付、管理信息数据及信息技术支持和维护等维度建立了相应的流程和制度，有序组织信息系统开发、运行与维护，优化管理流程，防范经营风险，全面提升企业现代化管理水平。

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网上办公系统，各部门及岗位在所属权限内发布或获取相关信息。网上办公系统 OA 的设立提高了公司办公效率，节约了办公成本，使得公司各部门之间的沟通更加畅通高效，部门内部各岗位之间也有效实现程序化的牵制监督。

上述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涵盖了公司经营管理的的主要方面，不存在重大遗漏。

（二） 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依据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依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要求，组织开展内部控制评价工作。

公司董事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对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的认定要求，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偏好和风险承受度等因素，区分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研究确定了适用于本公司的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并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公司确定的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如下：

1、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利润表相关的，以营业收入指标衡量。

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小于营业收入的0.5%，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如果超过营业收入的0.5%但小于1%，则为重要缺陷；如果超过营业收入的1%，则认定为重大缺陷。

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资产管理相关的，以资产总额指标衡量。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小于资产总额的0.5%，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如果超过资产总额的0.5%但小于1%认定为重要缺陷；如果超过资产总额1%，则认定为重大缺陷。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的迹象包括：

（1）公司董事以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舞弊行为；

（2）注册会计师发现的却未被公司内部控制识别的当期财务报告中的重大错报；

（3）审计委员会和审计部门对公司的对外财务报告和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监督无效。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的迹象包括：

（1）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

（2）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

（3）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

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

(4)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完整的目标。

一般缺陷是指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2、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定量标准以营业收入、资产总额作为衡量指标。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利润报表相关的，以营业收入指标衡量。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小于营业收入的 0.5%，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如果超过营业收入的 0.5%但小于 1%认定为重要缺陷；如果超过营业收入的 1%，则认定为重大缺陷。

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资产管理相关的，以资产总额指标衡量。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小于资产总额的 0.5%，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如果超过资产总额 0.5%但小于 1%则认定为重要缺陷；如果超过资产总额 1%，则认定为重大缺陷。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非财务报告缺陷认定主要以缺陷对业务流程有效性的影响程度、发生的可能性作判定。

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较小，会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偏离预期目标为一般缺陷；

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较高，会显著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显著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显著偏离预期目标为重要缺陷；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高，会严重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严重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严重偏离预期目标为重大缺陷；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迹象包括：

- (1) 公司决策程序不科学，如决策失误，导致企业并购后未能达到预期目标；
- (2) 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导致相关部门和监管机构的调查；
- (3) 管理人员或关键技术人员纷纷流失；
- (4) 媒体负面新闻频现；
- (5) 内部控制评价的结果特别是重大或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

(6)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系统性失效。

(三) 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1、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

2、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未发现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

四、无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说明。

浙江大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8日